

石阡县发展和改革局文件 石阡县民政局文件

石发改发〔2025〕21号

关于石阡县殡葬基本服务及公益性公墓 收费标准试行的通知

石阡县殡仪馆、石阡县望城殡葬服务有限责任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价格法》《贵州省定价目录（2025版）》《贵州省殡葬服务收费管理办法（试行）》（黔发改收费〔2020〕611号）《贵州省实行政府定价和政府指导价的殡葬服务项目清单》（黔民函〔2025〕25号）《铜仁市级政府定价和政府指导价管理的殡葬服务项目清单》（铜民函〔2025〕7号）等文件精神，在成本监审的基础上，会同县民政局，结合本县经济社会发展水平、殡葬服务成本及群众承受能力，拟定了《石阡县殡葬基本服务及公益性公墓收费标准（征求意见）》，经多方审议，广泛征求了相关部门、群体、经营方的意见，并完善后，制定了《石阡县殡葬基本服务及公益性公墓收费标准（试行）》，

现通知如下：

一、殡葬基本服务收费项目为：遗体接运、遗体存放、遗体火化、普通吊唁厅出租、骨灰寄存；收费标准见附件 1。

二、殡葬重要延伸服务项目为：遗体化妆、吊唁设施及设备租赁，具体服务内容（由丧者自行选择）及收费标准见附件 2。

三、公益性公墓收费标准：见附件 3。

本通知收费标准为试运行最高收费标准，请石阡县殡仪馆、石阡县望城殡葬服务有限责任公司收悉文件后，进行上墙公示，严格按照文件要求收费，接受相关部门及社会监督；可结合实际情况对收费标准合理下浮，幅度不限。同时，根据实际运营情况积累经验，在新的《贵州省殡葬服务收费管理办法》出台前，向县发展和改革局或县民政局提出合理建议，方便部门继续完善《石阡县殡葬基本服务及公益性公墓收费标准（试行）》，报县人民政府审议后制定正式的收费文件出台执行。

- 附：1、《石阡县殡葬基本服务项目收费标准（试行）》
2、《石阡县殡葬重要延伸服务项目收费标准（试行）》
3、《石阡县公益性公墓收费标准（试行）》

石阡县发展和改革局

石阡县民政局

2025 年 11 月 26 日

石阡县发展和改革局

2025 年 11 月 26 日

附件：1

石阡县殡葬基本服务项目收费标准（试行）

序号	服务名称	服务内容	服务标准	收费项目	计费单位	收费标准	备注
1	遗体接运（含抬尸、消毒）	提供将遗体从指定地点接运，并运送到下一个指定地点的服务。	1. 遗体接运车辆驾驶员驾驶接运车将遗体从指定地点运至存放地点； 2. 遗体抬运人员（着防护设备），将遗体装入卫生袋（装尸袋）或裹尸布，搬运至担架或推尸车并运至遗体接运车，运抵殡仪馆后，将遗体转运至吊唁厅、存放间、火化间、化妆间； 3. 遗体消毒；遗体接运车辆往返前后消毒；人工抬运担架使用前后消毒。	殡仪车运送费（抬尸、殡仪车消毒）	具/次	300	1. 接运：基本运距为往返20公里；超出20公里，每公里加收3元。接运过程中如遇过桥过路费，由丧家据实支付。 2. 抬尸：5层楼以上含5层不乘电梯每层加收10元；离停车处，超200米的，每增加100米加收10元。 3. 人工抬运特殊遗体计价标准和符合相关规定开展跨县接运遗体的超出接运区域外的超公里加价标准，由殡仪服务企业根据成本合理确定，并公示。特殊遗体标准由相关部门认定。
2	遗体暂存	提供将遗体暂时停放或冷藏保存的服务。	1. 遗体暂时存放的专门场所（非吊唁厅堂）及冷藏设备； 2. 每天巡查存放间、存放柜供电及遗体安全存放情况； 3. 根据家属要求陪同探视遗体。	遗体冷藏	元/天	80	不足12小时，按半天计算；遗体暂存根据遗体冷藏时间分档计价，特殊遗体及交通意外事故、涉刑事案件、无名尸等特殊情况遗体冷藏天数根据现行法律法规和相关部门工作需要确定；不足12小时，按半天计算。
3	遗体火化	提供将遗体进行火化的服务。	1. 遗体转运至火化间后，将遗体抬放于火化台上（提供火化垫、毯、棉等物品），并理顺衣物和肢体； 2. 火化台遗体整理完毕后，请丧属确认遗体，提醒告诫丧属及亲友肃静、默哀、行礼； 3. 清理炉膛、入炉火化； 4. 遗体火化后，将骨灰捡装至骨灰盒或存放骨灰的器皿内。	平板炉	具/次	380	婴儿遗体、残肢、病理废弃物焚化按次计价。
				捡灰炉	具/次	645	
4	普通吊唁厅出租	提供吊唁厅租赁的服务。	1. 遗体转运至吊唁厅后，将遗体存放于吊唁棺内，并理顺衣物和肢体； 2. 随时协调对接吊唁所需时间安排、物品器材、生活保障等事宜，协调解决吊唁期间相关问题和困难，理顺吊唁厅内相关物品； 3. 每天不少于3次巡视查看遗体存放期间的用电用火及体形变化情况； 4. 遗体转运工利用手推式转运车等工具，将遗体从吊唁厅转运至火化间； 5. 吊唁厅基本设施设备，包括遗体吊唁棺（具备冷藏功能）、挽联（电子或打印或手写）、“奠”字、遗像架、音响、话筒、简易灯饰、围棺绢花、桌椅、凳子、垫子、饮水机、电热水桶的使用及维护，日常照明及用水。	小吊唁厅（100平方米内）	元/天	300	吊唁厅桌椅、凳子、垫子等物品应满足丧属正常治丧需求。殡仪馆普通吊唁厅数量不低于吊唁厅总量的25%。注：不足12小时，按半天计算，以实际入馆时间为准。
				中吊唁厅（100-160平方米）	元/天	380	吊唁厅桌椅、凳子、垫子等物品应满足丧属正常治丧需求。殡仪馆普通吊唁厅数量不低于吊唁厅总量的25%。注：不足12小时，按半天计算，以实际入馆时间为准。
5	骨灰寄存	提供殡仪馆内约定期限的骨灰存放服务。	1. 提供专门寄存骨灰的场所及骨灰存放柜，对寄存的骨灰进行登记编号，开展台账管理；2. 每月不少于1次对骨灰存放间、存放柜进行保洁；3. 每周不少于1次对骨灰存放间巡视及通风；4. 根据家属要求陪同探视骨灰。	长期寄存	元/盒、年	80	含工本费
				临时寄存	元/盒、月	10	不足一个月按一个月计算，含工本费

附件：2

石阡县殡葬重要延伸服务项目收费标准（试行）

序号	服务名称	服务内容	服务标准	收费项目	计费单位	收费标准	备注
1	遗体化妆	遗体清洁	对遗体进行清洗、身体擦拭。	遗体清洁	元/具·次	98	特殊遗体化妆计价标准由殡仪服务企业依据成本合理确定并公示。
		遗体更衣	更衣：戴帽（头巾）、穿衣裤、鞋袜、系腰带。	遗体更衣	元/具·次	98	
		遗体整理	整理遗体，合眼、合口，清洁面部、口腔、耳道、鼻腔；梳头（单发髻）、理发、剃头、剃鬓角、剃须；擦洗手脚、修剪手指（脚趾）甲、拔除体表医疗导管及异物。	遗体整理	元/具·次	98	
		遗体美容	为遗体盘发、描眉、描眼、描唇、擦脂粉。	遗体美容	元/具·次	98	
2	普通吊唁厅设施及设备租赁	空调租赁	保证空调制冷取暖功能的正常使用	空调租赁（含电费）	元/天·间	88	根据空调能耗分档定价。按照空调实际租赁天数计费，24小时为一天，不足12小时按半天算。
		火盆	保证火盆正常使用	火盆租赁	元/天·个	10	
		电风扇租赁	保证电风扇功能的正常使用。	电风扇租赁（含电费）	元/天·台	6	按照电风扇实际租赁天数计费，24小时为一天，不足12小时按半天算。

特别说明：1、县内殡葬重要延伸服务属县级政府指导价管理，重要延伸服务最高标准由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同县民政按相关程序制定，县内殡仪企业应严格执行政府指导价。2、外观严重损坏、肢体缺失、躯体变形、腐败或患有重大传染病的遗体属于特殊遗体。提供常用且文明的殡葬用品销售或租用实行市场调节价，如：寿衣、鲜花、花圈、绢花、骨灰盒等文明丧葬用品租（售）和接送骨灰及遗物、花圈焚烧等价格，由殡仪企业根据成本合理确定并公示。

附件：3

石阡县公益性公墓收费标准（试行）

序号	墓穴类型	墓穴类型	墓穴价格（元）	20年管理费（元）	总费用（元）
1	经济型墓穴	生态安葬区			0
2		平墓单墓穴	1,000	0	1,000
3		经济单穴墓	2,580	0	2,580
4	中端型墓穴	中端型单穴墓	8,640	2,040	10,680
5		中端型双穴墓	11,640	2,040	13,680
6	高端型墓穴	高端型单穴墓	11,560	2,720	14,280
7		高端型双穴墓	12,260	2,720	14,980

